雄中115學年度高二普通班學生申請第二學期轉組注意事項

1. 有意申請轉組的同學自即日起請至教務處領取申請表，並於115年12月11日(星期五)17:00前繳回教務處註冊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2. 申請表繳交後，逾上述截止期限後不得要求更改或抽回。
3. 編班公開抽籤日期與地點：115年12月18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點30分於教務處。

   (欲親自抽籤者須於12:25前攜帶學生證提前至現場，完成身分查驗並簽到，否則一律由教務處人員代抽。)

   12:30開始依序叫號，由教務處人員或學生本人進行抽籤。欲親自抽籤者須遵守抽籤流程規範，若有延誤抽籤之情事一律由教務處人員代抽。

   抽籤結果不得異議，亦不得要求轉班、互換班或留原班。
4. 若有其他規定或調整事項由教務處另行宣布。
5. 申請書須經導師、輔導中心及家長簽章才予受理。

欲轉組學生請審慎考量學習性向，如有疑慮可至輔導中心諮詢。

